

#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1 月 27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2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 基金代码           | 290002           |
| 基金管理人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4 年 6 月 28 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赎回     |
| 基金经理    | 王博强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8 年 12 月 12 日 |
| 其他      |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在基金成立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连续 60 个工作日达不到 200 人，或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基金管理人有权宣布基金合同终止。 |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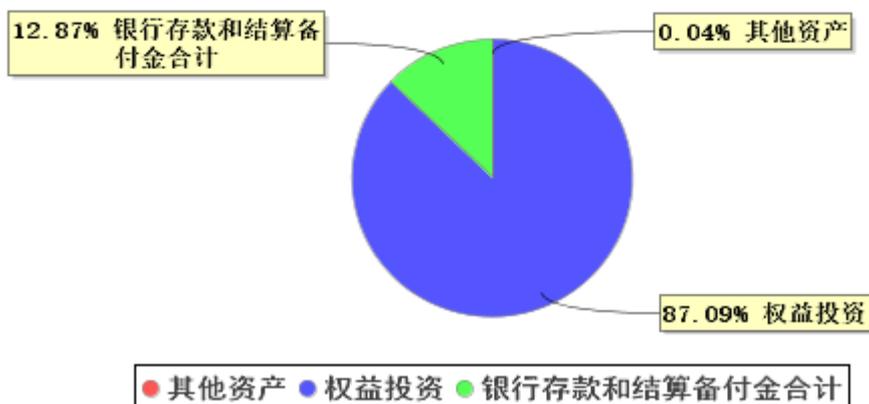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运用多层次先行策略，灵活配置各类资产，追求收益的长期稳定增长；提前发现和介入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成长股票，在其价值回归过程中获取超额收益               |
| 投资范围   | 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包括可转债）等。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以先行策略为核心，实行自上而下三个层次的资产配置；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主要运用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类别配置、无风险套利和融资杠杆等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适度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债券基金，低于纯股票基金                                 |

注：详见《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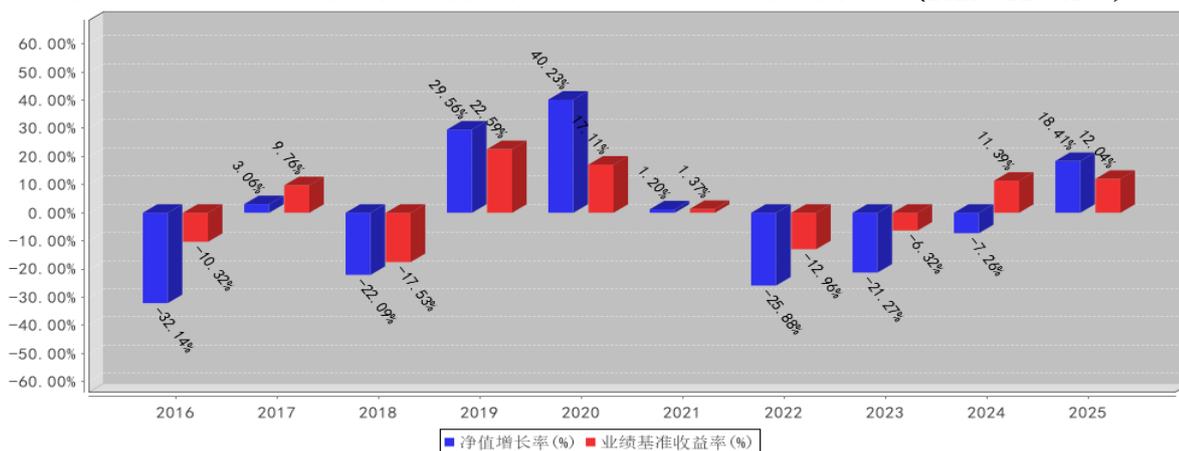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5年12月31日)



##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5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br>/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
| 申购费<br>(前收费) | M<500,000               | 1.5%     |
|              | 500,000≤M<1,000,000     | 1.2%     |
|              | 1,000,000≤M<2,500,000   | 0.75%    |
|              | 2,500,000≤M<5,000,000   | 0.5%     |
|              | M≥5,000,000             | 1,000元/笔 |
| 赎回费          | 0天≤N≤6天                 | 1.5%     |
|              | 7天≤N≤90天                | 0.5%     |
|              | 91天≤N≤180天              | 0.35%    |
|              | 181天≤N≤365天             | 0.18%    |

|  |                           |      |
|--|---------------------------|------|
|  | 366天 $\leq$ N $\leq$ 730天 | 0.1% |
|  | N $\geq$ 731天             | 0%   |

注：1、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2、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1.20%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20%   | 基金托管人      |
| 审计费用  | 47,200.00元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元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等，按照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持有期间 | 1.45%        |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 (一) 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因受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引起的波动，将使本基金资产面临潜在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股票投资风险和债券投资风险。

股票投资风险主要包括：

1、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的变化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导致市场价格水平波动的风险。

2、宏观经济运行周期性波动，对股票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的风险。

3、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影响，如市场、技术、竞争、管理、财务等都会导致公司盈利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股票价格变动的风险。

债券投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平均利率水平变化导致债券价格变化的风险。

2、债券市场不同期限、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利差变动导致相应期限和类属债券价格变化的风险。

3、债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 （二）管理风险

本基金将通过对市场走势的正确判断实现较高的投资回报，但并不保证基金投资收益为正。管理人可能因信息不全等原因导致判断失误，使得基金投资目标无法完成，甚至造成基金资产损失。

## （三）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通过合理配置股票、债券和现金的投资比例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在市场或个股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迅速、低成本地调整基金资产的配置比例，对基金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由于开放式基金的特殊要求，本基金必须保持一定的现金比例以应付赎回要求，在管理现金头寸时，有可能存在现金不足的风险和现金过多带来的机会成本风险。

### 1、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本基金申购、赎回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六节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章节。

### 2、拟投资市场、行业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同时本基金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在行业和个券方面未有高集中度的特征，综合评估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 3、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或巨额赎回份额占比情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同时，如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开放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一定比例以上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其采取延期办理赎回申请的措施。

### 4、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在市场大幅波动、流动性枯竭等极端情况下发生无法应对投资者巨额赎回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将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前提，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谨慎选取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收取短期赎回费、暂停基金估值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作为辅助措施。对于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使用，基金管理人将依照严格审批、审慎决策的原则，及时有效地对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使用前经过内部审批程序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实际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时，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赎回款项支付等可能受到相应影响，基金管理人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操作，全面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四）操作或技术风险

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会计部门欺诈、交易错误、IT 系统故障等风险。

在开放式基金的各种交易行为或者后台运作中，可能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投资者的利益受到影响。这种技术风险可能来自基金管理公司、注册登记机构、销售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等。

## （五）法律风险

由于法律法规方面的原因，某些市场行为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

## （六）其它风险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代理商违约、托管行违约等超出基金管理人自身直接控制能力之外的风险，可能导致基金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损。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https://www.f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5988，021-38784566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